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康乐镇人民政府

廉政报〔2025〕19号

签发人：吴巧玲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康乐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2024年度康乐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随文上报，请审阅。

附件：2024年度康乐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肃南县康乐镇人民政府

2025年3月4日印

2024年度肃南县康乐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民主政治，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民生保障、社会治理、为民服务和社区工作。

2. 加强干部队伍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改善干部队伍结构，提高干部素质。

3. 规范经济管理，组织指导经济发展和经济结构调整；加强综合能力建设；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产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产业现代化；着力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增加居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4. 加强社会管理，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人居环境；推进政务、村务公开；加强民族宗教、卫生健康、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等工作；加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等工作；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强化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等，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5. 发展公益事业，强化公共服务；加强公共设施建设，开展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问题；发展科教文卫事业，丰富农牧民群众文化生活，促进镇风文明；制定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6. 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强化民主法治宣传教育，畅通诉求渠道、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处理群体性突发

事件，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基层社会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7. 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教育、培养、管理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好派驻单位人员。

8. 依法依规承担下放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和行政执法事项。

9. 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

10. 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1. 党政机构

设置党政机构 4 个，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1）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镇机关党的建设、政府、政协、纪检监察、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群团等工作；承担机关党建、文书档案、信息、会务、机关后勤等日常事务工作。

（2）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基层党建指导检查工作，具体指导协调督促做好基层组织设置、发展党员、党员队伍建设、党内统计、党费收缴、党组织关系转接、党务公开、基层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党建示范点创建、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转化等工作。

（3）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全镇农业、工业、第三产业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措施，统筹产业发展布局和结构调整工作；负责申报、实施和监督镇全镇各类项目建设；负责国民经济和社会产业综合统计等工作，协调与经济发展相关的其他工作；负责教育、科技、卫生健康、民

政、社保、医保、退役军人等社会事务；负责农村基层政权建设，综合协调行政村事务管理；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及生态示范创建。

(4) 平安法治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等工作，管理协调综治工作平台；统筹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应急管理平战结合机制；承担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2. 事业单位

设置事业单位4个，分别是：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退役军人服务站）、文化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综合执法队。

(1)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技、农机、林业、草原、水利、农牧村能源等技术服务工作，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农牧业新技术、新品种、新机具，开展植物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预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作物、林木草原病虫害和农牧业灾害，承担农产品质量、农牧业机械安全监测服务等工作；承担农牧村“三变”、承包地、宅基地等改革服务工作，参与农牧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牧民合作经济组织、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承担新农村建设、乡村振兴、扶贫开发、镇集镇建设、全域无垃圾集中治理等服务工作；负责农牧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劳务输出工作；负责辖区公路及其设施建设和管护工作。

(2) 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党群服务中心的标准化、信息化建设；负责党员群众日常教育、科技、卫生健康、民政、社保、医保、就业、劳动维权；

负责志愿者服务，新时代文明实践等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退役军人和随军家属就业创业服务，退役军人住房、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综合服务，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等工作。

(3) 文化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开展文化旅游活动，指导培训基层文艺骨干和村级开展文化服务工作，繁荣文艺创作，活跃群众文化生活；负责搜集、整理民间文化遗产，做好辖区内的文物保护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管理、搜集、整理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负责辖区公共文化阵地建设，管护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设备正常运转；负责文化体育旅游经济运行监测、统计工作；负责辖区内文化体育旅游、全民健身工作。

(4) 综合执法队：负责整合辖区内执法力量和资源，以镇名义开展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赋权范围内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和行政强制。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针对本次绩效自评工作要求，组织人员采用现场指导的方式对本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给予指导，重点对项目绩效自评表的填写格式、指标权重设计、内容填写和自评报告的撰写进行指导说明，同时明确此次绩效自评工作需形成的文件资料清单，保障此次绩效自评工作的质量及完成的及时性。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这一年，我们肩扛使命、精准出招，生态环境持续向好。深入践行“两山”理论，持之以恒开展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回头看”，认真落实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政策，开展草原专项执法巡查 22 次，依法查处禁牧区偷牧违法案件 9 起，聘用生态管护员 95 人，核定 2024 年草原补奖对象增减 88 人，落实草

原补奖资金 3556.73 万元，鼓励 171 户养殖户外出借牧，为符合条件的 162 户异地借牧群众发放交通补贴 16.2 万元，有效推动农牧民获得“真金白银”，草原重回“青山绿水”。坚持“四水四定”原则，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全覆盖检查检修水利设施 357 处，高效完成 2024 年水资源预算管理执行工作任务，精打细算用、从严从实管，有效确保实际农业用水、生活用水、生态用水总量均控制在水资源配置和用水总量控制预算内。压实拧紧镇村河长制、林长制责任，一体推进治水治岸治林，镇级河长督查 2 次，各级河长巡河 1196 次、林长巡林 1428 次，清理河道垃圾 6 余吨，切实守护“水清河畅”“层峦叠嶂”的生态画卷。年内，青台子村、康丰村荣获省级卫生村称号。

这一年，我们深挖潜力、革旧鼎新，发展优势不断厚植。锚定“扩大特色种植”“补齐链条短板”“做优畜牧养殖”3 条“赛道”发展新质生产力，组织桦树湾村流转土地 42 亩，建成羊肚菌种植基地 1 处，辐射带动周边 50 余名群众就业，实现群众增收 200 余万元；组织流转墩台子村土地 170 亩用于种植错季蔬菜，拓宽农牧民致富渠道；扶持雪雲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引进第三方公司，探索伊犁褐牛“投母还犊”新模式，不断拓展现代农业发展空间。充分发挥地方牲畜品种资源优势，积极推广高山细毛羊两年三胎、牦牛复壮和杂交改良技术，年内新建羊舍 20 间，建成动物尸体暂存冷库 1 间，对符合标准的 15 座棚圈设施落实补助资金 25.07 万元，进一步提升牛羊品质，增加产出效益，年末各类牲畜存栏量达到 12.1 万头（只）。守牢耕地保护红线，筑牢粮食安全底线，全面完成 1070 亩粮食种植任务，发放各类涉农补贴 56.12 万元。继续做强以红石窝村为重点的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将省市县“和美乡村”创建工作与裕固风情走廊景区提

升改造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以文旅顶层设计助推提升乡村整体品质，释放一兴百旺的“乘数效应”。全省冬季冰雪运动暨祁连山滑雪场运营启动仪式顺利举办、裕固风情走廊旅游景区宣传推介会顺利召开，在县庆期间组织干部群众 200 余人开展各类文化活动 4 场（次），赢得社会各界广泛赞誉。康乐镇榆木庄村非遗文化民俗体验休闲园建设项目一期、二期全部完工，榆木庄民宿被国家文旅部评定为国家乙级旅游民宿。康乐草原景区全年游客接待量达到 14 万余人（次），全镇旅游经济收入约 1300 万元，带动就近 5 个村群众人均增收 8000 余元，康乐草原由“夏季火热”向全季旅游稳步转型。

这一年，我们锐意进取、攻坚克难，项目建设成效显著。秉持抓项目就是抓发展，谋项目就是谋未来理念，采取“基础设施提升”与“示范点创建”双线行动，争取各类资金 2147.07 万元，实施水电路网等各类项目 18 项，现均已完工建设。隆丰村乡村建设高质高效进行，畜牧业转型升级养殖点建设项目（二期）、电网改造项目和畜牧业供水提标改造工程已顺利完工并投入运行。实施康乐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购置吸污车 1 辆，完成墩台子小区及集镇范围内污水管网改造，全镇人居环境焕发新气象。开展红石窝村红色美丽村庄基础设施改善提升工程，改造升级红军食堂和游客接待中心，新建旅客驿站 1 处，旅游承接能力不断提高。进一步优化巴音、康丰、上游、赛鼎等村水资源配置，新建 8 座蓄水池共 1300m³，民生工程持续深入。不断提升项目储备的专业性、可行性和长远性，新谋划入库项目 19 个，计划投资 3630 万元。

这一年，我们心系民生、增进福祉，民生品质稳进增效。实行帮扶资源精确化配置，根据 20 户脱贫户生产生活实际，

制定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督促落实到村到户帮扶措施 70 余项，确保帮扶户持续稳定增收。集中力量对全镇农户开展防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确保不漏一人应扶尽扶。扎实做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和“富民贷”工作，协助办理各类惠民贷款 46 户，涉及金额 756 万元，切实搭起助民富农“暖心桥”。全力以赴抓好社会救助兜底工作，发挥临时救助等政策“托底线、救急难”作用，年内新增低保人员 16 户 23 人，发放各类惠民资金 79 类 4597.29 万元，切实做到凡困必帮、有难必救，有效稳定民生，增强农牧民发展信心。积极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康乐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规范运行，隆丰村互助幸福院建成启用，申报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 68 户，获批补贴资金 34.6 万元，为全镇老人提供助餐、保健康复、休闲娱乐等日间托养和上门服务 3520 人次，让辖区老人“养老”变“享老”。

这一年，我们居安思危、强化监管，安全基础持续夯实。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三中心一网格”机制功能效应。强化舆情分析研判管理，全年召开分析研判会议 16 次，处理警调对接案件 22 件，答复上级移交信访案件 5 起，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48 件，调解成功率 100%。纵深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提质增效，选优配齐“一专三辅”人员 130 名，实现网格服务管理全覆盖。自觉统筹发展与安全，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 19 个，组建镇村级应急队伍 14 支 240 人，备齐配全应急物资，规范应急避难场所 14 处，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深入开展各类安全检查 32 次，发现并整治隐患 67 处，化解泄洪险情 18 次，全年未发生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故。

这一年，我们把牢方向、依法履职，服务效能全面提升

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总体要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工作约谈党员干部 31 人。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确定整治项目 2 项，处置问题线索 1 件，立案 1 件，给予党纪处分 1 人。针对农村“三资”领域开展内部审计、交叉审计，对发现的 62 个问题全部整改销号。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扎实组织开展干部法律素质提升年行动，年内参照学法清单开展中心组学法 13 次，干部集中学法 12 次，培养农村法律明白人 78 人、专（兼）职人民调解员 52 人、学法示范户 13 户。细化落实基层减负工作，清理冗余机制牌匾 16 块，规范村级出具证明事项三批 37 项。不断优化政务服务，年内办理政务服务事项 7739 件，及时受理、答复“12345”热线平台派件工单 18 件，办结率和群众满意率达 100%。

（二）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绩效指标主要分整体支出、部门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四个一级指标，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1. 整体支出

预算执行率：年初预算资金 1940.28 万元，预算调整资金为 2250.1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200.19 万元，实际支出 2200.1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77%（保留两位小数）。该指标权重 10 分，实际得分 9.77 分。

2. 部门管理

2.1 资金投入

（1）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2024 年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 1107.25 万元，年末结余 0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7.77%。

（2）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2023 年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1092.9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5.62%。

(3) 单位正常运转情况：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康乐镇各农牧村、中心、站所工作开展良好，职能得到有效发挥。

(4) 经费支出安排合理性：合理。

2.2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为加强单位预决算管理，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及时修订完善《康乐镇人民政府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财务规章制度。该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分 3.6 分。

(2) 资金使用规范性：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及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严格执行审批程序，相关手续全面完整，经费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权重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2.3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我镇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3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金额 1.11 万元，服务类采购金额 5.42 万元，政府采购手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分 1.8 分。

2.4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镇 2024 度资产保存完整，资产配置严格按标准配备，年内无处置资产、无处置收入等，资产管理安全，但仍存在部分年限久远未报废资产现象，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分 1.8 分。

2.5 人员管理

在职编制合规性：我镇在职人员进入均有县人社局录用文件，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6 重点工作管理

我镇 2024 年度意识形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改善人居环境、化解风险隐患、服务居民保障民生等各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均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分 1.8 分。

3. 履职效果

3.1 部门履职目标：

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贯彻的执行率达到 90%，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完成率达到 90%，强化社会保障，完善公共服务工作完成率达到 90%，科技文卫事业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及时性达到 90%。该指标权重分 28 分，实际得分 27.24 分。

3.2 部门效果目标：

计划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按照计划进行施工。该指标权重分 14 分，实际得分 12.6 分。

3.3 社会影响：

农牧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按计划及时实施，在约定时间范围内。该指标权重分 8 分，实际得分 7.2 分。

3.4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划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按照计划进行施工。该指标权重分 10 分，实际得分 9.72 分。

4. 能力建设

4.1 长效管理：项目计划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项目按照计划进行施工。该指标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2.7 分。

4.2 能力资源建设：按计划及时实施，在约定时间范围内。该指标权重分3分，实际得分2.7分。

4.3 档案管理：计划于2024年1月1日开始实施，2024年12月31日完成，按照计划进行施工。该指标权重分4分，实际得分3.6分。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年，本部门无共管理省对市县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全面增强了单位对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原则，单位加强对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的责任落实，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增强单位的预算意识、责任意识，机关效能得到大幅提升，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调动各部门力量积极探索和完善适用于本单位实际的评价机制，使财政资金使用更加科学，着力增强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将预算绩效目标自评报告进行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